玛丽·比尔德的这本新罗马史（2015年），聚焦于罗马的第一个千年，以古希腊、罗马史诗叙事中的“拦腰法”起笔于西塞罗的时代，再倒叙回如今已知的罗马的开端——神话与历史杂糅的时期，最后结束于公元212年，皇帝卡拉卡拉赋予罗马所有自由人以罗马公民权的时刻。

比起已经要被归入“古典”时代的吉本，作者掌握了更详实的资料与新的研究成果，其书写是立体、多维度的，不时在历史事件的叙述之外，穿插补充各种社会生活的细节，重构起更为完整的古代罗马的图景；而比之于剑桥插图罗马史或牛津罗马史，作者的文笔要流畅自然得多，对材料得掌控能力也更出色。

但罗马毕竟是如此庞大的一个题目，纵使是罗马的第一个千年，也不能指望一本书就道尽所有，作者不能也无意如此。重要的是，我们从这本“新”的罗马史中，能得到什么新的东西。

罗马历史中有许多小细节，与古典时代的中华文明，算得上是颇为巧合。罗马人同样重视历史，表现出对祖先的尊崇和继承荣耀的渴望；在罗马的扩张与逐步强盛的过程中，罗马人认为最重要的原因是“神明”站在罗马人这一边，某种程度上或许也的确如此，罗马的黄金时代得益于一系列的巧合（如所谓“五贤帝”时期的终结即与马可·奥勒留是70多年来第一位拥有未夭折子嗣的皇帝有关），真令读者感慨，大概中国古人所说的“天命”，即大抵如此。

由共和国向帝制的转变是罗马第一个千年制度上最重大的革命，如作者所写，“是帝国创造了皇帝，而不是皇帝创造了帝国”，总的来说，这更多的是一个技术性的问题，古典时期的社会条件尚不足以在罗马这么庞大的国家体系下，使得共和制成为有效率、相对保证发展与公平的制度。虽然变革在实质上如此剧烈，但改革的实施者，奥古斯都使用了较之他的养父更为隐蔽的方式来实现他的统治。在名义上，罗马似乎仍是共和国，奥古斯都垄断了军事力量，但他似乎没有废除任何东西，他巧妙地让传统用语为一种新型政治服务，这个过程几乎如同钱穆赞扬朱熹，真正做到了孔子的“述而不作”一般。不过关于第一位皇帝执政的许多细节仍旧没有答案，但无论如何，奥古斯都所创立的这套制度，良好运转了200多年，有力保证了罗马帝国的繁荣强盛。

至少在罗马的第一个千年即将结束之际，帝国的行政化水平之低，无论是比之于现代国家还是同一时期的汉朝，都算得上行政色彩极不浓厚了。一般来说，帝国大概只有200多人得精英行政官员加上一千多名辅助的奴隶（所谓“奴隶制”概念实际上极度混乱，并不能划分出不可逾越的自由人与奴隶的界限，奴隶也常常转变为自由公民），帝国的治理是极度粗放的，这与罗马文明，或者说古典时期的西方文明的文化模式相契合，但并无优劣之分。

受制于篇幅所限，作者有许多问题只提及而未深入讨论，如希腊对罗马的影响。现今所说的“西方文明”概念，可追溯的文化源头便是古典的希腊。在罗马征服希腊诸城邦之后，希腊人的文明反而在文化上征服了罗马，于是在罗马帝国的文化中，你可以同时身为希腊人和罗马人。在古希腊的伟大文明遗产的基础上，罗马人没有什么太多的创造性开拓（公民权或许算是其一），但以远较之亚历山大更为成功的形式，传播了西方的古典文明成果，在历史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一页。